

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

阿湖镇赛诺石英年产 10000 吨熔融石英砂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 年 12 月 18 日，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在本公司厂区主持召开了《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阿湖镇赛诺石英年产 10000 吨熔融石英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单位人员。会议邀请 3 位专家进技术评审（名单附后）。

与会人员根据《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阿湖镇赛诺石英年产 10000 吨熔融石英砂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等文件，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与会人员现场核查了项目建设试运营期间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查阅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及监测单位对环保设施建设、运行、监测等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质询和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在徐州市新沂市阿湖镇三里村。

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根据苏环委办〔2015〕26 号和徐环委办〔2015〕年 9 号“通知精神”，企业编制了《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年产 3000 吨熔融石英建设项目自查评估报告》，已备新沂市环境保护局纳入日常环境管理。本次改扩建项目已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在徐州新沂市发展改革与经济委员会备案，备案证号：新发改经济备〔2018〕421 号。

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中建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阿湖镇赛诺石英年产 10000 吨熔融石英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通过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阿湖镇赛诺石英年产 10000 吨熔融石英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文件号为新环许〔2020〕88 号。

目前该项目工程已建成并投入试运行阶段。本次拟对已建成的该项目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文件的要求，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监测项目包括废水、废气、噪声）。我单位派出技术人员于2020年11月踏勘了现场，收集相关材料，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并委托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0.11.18~2020.11.19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

在验收监测结果的基础上，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编制了《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阿湖镇赛诺石英年产10000吨熔融石英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报验收工作组进行审查。

2、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投资约为80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65万元，占总投资8.13%。

3、验收范围及验收监测时间

本次验收范围为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熔融石英建设项目废气、噪声、固废治理设施及达标情况、排污口规范化建设情况等。

2020年11月18日~11月19日，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

三、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1、废水

（1）环评批复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表1城市绿化标准限值，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待管网敷设到位后，达到新沂市城市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进入新沂市城市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标后排放，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准。

（2）现场检查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

2、废气

（1）环评批复要求

本项目所有生产活动须在密闭车间内进行，各生产工序(包括进料廊道等)须密封；原辅材料须入库堆放，仓库密封。现有加工车间、分级车间、新建包装车间等各设备密闭操作，破碎、分筛、球磨等工序粉尘经集气罩收集、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排放。

(2) 现场检查情况

生产活动车间密闭，生产工序密封。现有项目加工车间皮带传输机、破碎机、振动筛均密封设置，上方设集尘管收集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m 排气筒（1#）排放；现项目分级车间皮带输送机、设备密封操作，在进出口上方设集尘管收集粉尘，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经一根 15m 排气筒（2#）排放；新建包装车间在进料口、出料口上方设集尘管收集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 根 15m 排气筒（3#）排放；新建生产车间在主要设备上方设置软管收集粉尘，每条生产线配备 1 套布袋除尘处理，共用 1 根 15m 高排气筒（4#）引至高空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后排放。

(3)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废气厂区内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的要求。

3、噪声

(1) 环评批复要求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破碎机、振动筛、球磨机等机械设备。应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同时合理布局，加固基础，采取必要的隔声减震防噪措施，防治噪声污染。项目运营期，北侧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2) 现场检查情况

本项目生产设备噪声经减振、绿化带吸收和距离衰减等措施后，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排放，建设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 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4、固废

(1) 环评批复要求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弃包装物、废料、收集石英粉尘、不合格品、生活垃圾等。废弃包装物、废料、收集粉尘、不合格品外售综合利用；职工生活垃圾、污泥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清单要求建设。

(2) 现场检查情况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弃物有废弃包装物、废料、收集石英粉尘、不合格品、生活垃圾。生活垃圾、污泥由环保部门定期清运。废弃包装物、废料、收集石英粉尘、不合格品在一般固废堆场暂存集中后外售。

5、其他环境保护要求

(1) 环评批复要求

本项目应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50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范围内不得建设医院、学校、居民区及其他环境敏感点。

(2) 现场检查情况

经现场查看，目前，本项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医院、学校、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环评批复要求：总粉尘 $\leq 0.422\text{t/a}$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颗粒物排放量 0.048t/a，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能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期间，粉尘经集气罩收集、脉冲式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及“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的要求。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固体废弃物生活垃圾、污泥由环保部门定期清运；废弃包装物、废料、收集石英粉尘、不合格品在一般固废堆场暂存集中后外售。

六、验收结论

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阿湖镇赛诺石英年产 10000 吨熔融石英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程序、资料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验收检测结果表明，验收期间项目废气、噪声等监测结果均能满足相应排放标准要求，固废符合环评批复要求。

同意《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阿湖镇赛诺石英年产 10000 吨熔融石英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要求

(1) 强化营运期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进一步完善各项环保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及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2) 加强环境风险设施场所的环境风险管控、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确保污染物治理效果及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验收组长：

徐州赛诺石英有限公司（盖章）

2020 年 12 月 18 日